

新北市瑞芳區公所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2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所地下 1 樓簡報室

三、主持人：楊區長勝閔

紀錄：簡克璇

四、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討論事項：

提案一：討論本所 113 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請會計室報告）。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討論本所 112 年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請社會人文課報告）。

決 議：成果報告請增加施工前照片，另請社會人文課斟酌是否增加報告內容資料。

提案三：討論本所 113 年性別主流化工作項目規劃情形（請各課室報告）。

（一）民政災防課報告：各里辦理活動結合性別平等宣導。

（二）社會人文課報告：

1. 輔導吉安社區發展協會性別友善社區進階方案「吉安社區性平行動劇萌芽期」補助計畫。
2. 輔導吉慶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新北市第 13 屆婦女大學』補助計畫。
3. 輔導吉慶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113 年度性別平等友善社區補助計畫。
4. 輔導爪峰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113 年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站計

畫。

5. 辦理社區婦女培力課程(例：手作培力班)。
6. 辦理 113 年度親職教育講座。

(三) 工務課報告：

1. 工程督導邀請女性專家學者踴躍參加作為外聘委員，於施工前協調會召開時加強宣導兩性平權觀念。
2. 區內增加照明及改善路面平整，增進夜間安全及營造高齡友善通行空間。

(四) 經建課報告：

1. 盡可能於區內公園及休憩空間增加照明、斜坡、休憩座椅及監視系統等，增進夜間安全及年長者行動友善空間。
2. 設計公園時，必須考量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之具體效益，兼顧不同生理差異的不同需求。
3. 盡可能於偏遠山區或步道，增設流動廁所或性平廁所，以滿足不同生理差異的生理需求。

(五) 秘書室報告：

1. 一樓公廁整修為性別友善及無障礙公廁。
2. 後續配合新北市政府規定申請標章。

(六) 人事室報告：本室預計辦理性別意識培力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同仁性別平等相關概念。

(七) 會計室報告：略。

決 議：

- (一) 修正工務課報告內容「兩性」用詞為「性別」。
- (二) 經建課規劃項目建議增加九份地平、免費巴士、美食廣場及流動廁所標語等項目。

提案四：討論本所 112 年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請社會人文課報告）。

【詳請參閱附件「112年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簡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討論本所113年性平亮點方案規劃情形（請社會人文課報告）。

【詳請參閱附件「113性平亮點方案計畫書」】

決議：照案通過；另為增加本所性平亮點方案內容多元性及豐富度，113年擬請秘書室併同提報本所1樓公廁整修案為性平亮點方案。

提案六：討論各課室提案事項。

（一）社會人文課提案

1. 建請由各課室輪流提性平亮點方案。
2. 說明：性平業務在市府端的主要窗口是社會局，然業務內容需要全所協力才能完成，各課室也會安排當年度的性平工作規劃，若全由單一課室提報年度性平亮點方案，不免令每年提報的內容同質性太高而失去亮點，也可能讓更積極推動且值得提報的方案無法完善的被市府看見。每年的性別紮根計畫的性平亮點方案其實可以用業務課室輪流提出的方式，讓性平活動不只單一類型，且對於市府來說比起一次性活動，硬體設施(步道、公廁、工程等)的性別元素納入會更具亮點且可保留下來，但相關性平成果報告仍可由社會課彙整。
3. 辦法：建議每年度輪流由一個課室提報當年度主要的性平亮點方案，暫擬如下表方式輪流提報，可依各課室年度性平工作規劃調整順序：

年度	提報課室
113	秘書室
114	工務課
115	經建課

116	社會人文課
117	民政災防課

決 議：提報課室順序「工務課」與「經建課」對調，其餘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 2 時 50 分。